

证券代码：430638

证券简称：景格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上海市嘉定区杭桂路 1211 弄 60 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玉宇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849,9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1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的要求，编制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84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要求，编制了《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84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的要求，依据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报告和公司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具体内容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告披露，详见《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008)《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84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的要求，编制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84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的要求，编制 2025 年度财务预算

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24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70%；反对股数 3,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84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决定，继续聘请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具体内容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告披露，详见《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84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继续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告披露，详见《关于委托理财的公告》（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84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发展需要，为了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延续和新增），具体融资方式、融资期限、担保条件、实施时间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最终确定的标准执行。公司拟以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相关房产为抵押物；公司主要股东亦拟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实际发生的额度无偿提供相关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履行的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时授权董事长办理相关融资事宜，签署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该授权期限自本次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84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姜传舜、何玉梅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